



# 東風汽車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DONGFENG MOTOR GROUP COMPANY LIMITED\*

股份代號：489

# 2014

中期報告



\*僅供識別





# 目錄

東風汽車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中期報告

董事長致辭	2
公司資料	4
董事會報告書	5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17
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	26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28
釋義	48



# 董事長致辭

## 尊敬的各位股東：

受董事會委託，向各位股東提交本公司二零一四年中期報告，以供審閱。

二零一四年上半年，國內GDP同比增長7.4%，繼續保持平穩增長，宏觀經濟總體運行緩中趨穩，但面臨下行壓力。

二零一四年上半年，中國汽車行業繼續保持穩定增長，產銷量分別為1,178.34萬輛和1,168.35萬輛，同比增長9.6%和8.4%，但累計銷量增幅同比下降3.9個百分點，汽車市場呈現持續微增長的勢態。

上半年，東風汽車集團堅持穩中求進，扎實推進各項工作，經營規模和品質效益實現雙提升。集團上半年累計銷售汽車約139萬輛，同比增長約14.8%，高於行業6.44個百分點，市場佔有率約11.9%，比去年同期提高約0.7個百分點。其中乘用車銷售約118.1萬輛，同比增長約21.5%；商用車受國三、國四排放標準未能如期切換的影響，共銷售約20.9萬輛，同比下降約12.52%。類比比合併方式核算，本集團上半年實現銷售收入人民幣932.14億元，同比增長30.3%，上半年，股東應佔利潤約人民幣85.06億元，同比增長53.6%，利潤增長高於銷量和銷售收入增長，經營品質繼續穩步提升。

上半年，集團國際化發展取得重大進展，事業佈局持續優化。完成了對PSA標緻雪鐵龍集團的增資入股，成為與法國政府、標緻家族並列的PSA第一大股東，並獲得了相關的產品、技術、管道等戰略資源的共用；集團與沃爾沃、雷諾、格特拉克等重大戰略合作專案均按計劃有序推進；集團商品線進一步豐富，新品對總體銷量貢獻增強。東風日產新奇駿、東風標緻2008、東風本田傑德、東風雪鐵龍全新愛麗舍等車型市場表現強勁，有效的支撐了集團上半年銷售任務的達成；新能源汽車產業化進程加快，市場推廣陸續展開。集團自主開發的新能源轎車E30開始批量生產，後續將逐步投放市場；集團海外事業基礎進一步夯實，海外重點市場開拓取得新進展；集團綜合競爭力、可持續發展能力不斷提升。



## 董事長致辭



下半年，國內經濟面臨的內外不確定因素仍然較多，經濟下行壓力仍在。就汽車行業而言，發展的機遇和挑戰同時存在，汽車與環境、能源、交通的矛盾日益突出，城市限購限行等政策將給汽車市場帶來新的考驗。同時，本集團董事會也注意到，集團也面臨著庫存壓力上升、中日關係的走向對集團日系品牌可能造成持續影響等風險，集團自主乘用車事業、新能源事業還有待進一步加強；國際化運營的能力還有待進一步提升。

為此，下半年集團將重點做好以下幾個方面的工作：1、積極應對市場變化，嚴格控制庫存，堅持謹慎投資，持續關注中日關係走向給公司發展帶來的風險，保持生產經營穩健增長；2、高度重視商用車排放法規的實施，加快法規車的商品開發和市場準備；3、提升國際運營能力，積極開拓海外市場，努力達成出口目標；4、加快新能源事業的戰略推進和產業化進程；5、樹立互聯網思維，加快推進與互聯網融合，整合集團資源，著力數字行銷，建構集團電商應用集成平台。

集團將堅定信心、凝心聚力，通過以上重點工作的推進和落實，推動經營業績的穩步提升，確保全年經營目標的達成。

董事長  
**徐平**

中國武漢  
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九日



## 公司資料

### 註冊名稱

東風汽車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 註冊地址

中國湖北省武漢市武漢經濟技術開發區  
東風大道特一號  
郵編430056

### 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湖北省武漢市武漢經濟技術開發區  
東風大道特一號  
郵編430056

###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特別行政區  
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

### 公司網站

[www.dfmg.com.cn](http://www.dfmg.com.cn)

### 公司秘書

盧鋒  
盧綺霞 (FCS, FCIS)

###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 香港H股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特別行政區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 上市地點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 股份代碼

00489

# 董事會報告書

## 一、業務概覽

### (一) 主要業務

東風汽車集團主要業務包括研發、製造及銷售商用車、乘用車、發動機和其他汽車零部件，以及汽車製造裝備製造、汽車相關產品進出口、物流服務、汽車金融、保險經紀和二手車等業務。主要產品包括商用車（重型卡車、中型卡車、輕型卡車、微型卡車和客車、專用汽車、半掛車及與商用車有關的汽車發動機和零部件）和乘用車（基本型乘用車、MPV和SUV及與乘用車有關的汽車發動機和零部件）。

#### 1、 商用車

東風汽車集團的商用車主要集中在東風商用車有限公司、東風汽車有限公司以及東風柳州汽車有限公司生產。主要產品為重型、中型、輕型卡車以及大中型客車。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東風汽車集團生產42種主要的商用車基本系列，包括35種主要的卡車系列和7種主要的客車系列。

東風汽車集團所生產的商用車發動機除主要供集團內部裝車外也對外銷售。東風汽車有限公司和東風汽車股份有限公司生產東風系列和東風康明斯系列柴油和汽油商用車發動機。

#### 2、 乘用車

東風汽車集團的乘用車業務目前主要在本公司（東風乘用車公司）和以下合資公司開展：東風汽車有限公司、本公司與PSA標緻雪鐵龍合資成立的神龍汽車有限公司、本公司與本田技研工業株式會社（部分通過本田技研工業（中國）投資有限公司）合資成立的東風本田汽車有限公司、東風柳州汽車有限公司。乘用車發動機和零部件業務主要在本公司（東風乘用車公司）、東風汽車有限公司、神龍汽車有限公司、東風本田發動機有限公司、東風本田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東風本田汽車公司開展。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東風汽車集團共生產42個乘用車車型系列，其中包括26個轎車車型系列、8個MPV車型系列和8個SUV車型系列。

東風汽車有限公司、神龍汽車有限公司和東風本田汽車有限公司生產的乘用車發動機主要供內部裝車。東風本田發動機有限公司生產的乘用車發動機供外部銷售。東風汽車集團除生產發動機外，還為乘用車生產系列汽車零部件，包括傳動系統（主要包括變速箱、離合器和傳動軸等）、車身（主要包括衝壓件）、底盤（主要包括車橋、車架和底盤零件）、電子零部件和其他零部件。

### 3、 零部件及裝備業務

東風汽車集團汽車零部件業務主要集中於東風汽車有限公司。主要生產系列商用車汽車零部件，包括傳動系統(主要包括變速箱、離合器和傳動軸等)、車身(主要包括所有衝壓件)和底盤(主要包括車橋、車架和底盤零件)、電子零部件和其他零部件。

東風汽車集團也通過東風汽車有限公司從事汽車裝備的生產。東風汽車有限公司生產的裝備包括機床、塗裝設備、衝壓和鍛造模具以及量具和刀具。此外，東風汽車有限公司提供各種裝備的維修業務。

### 4、 金融業務

東風汽車集團的金融業務目前主要通過本公司全資擁有的東風汽車財務有限公司、本公司與標緻雪鐵龍荷蘭財務公司、神龍汽車有限公司合資成立的東風標緻雪鐵龍汽車金融有限公司、本公司與日產自動車株式會社合資成立的東風日產汽車金融有限公司展開。

## (二) 二零一四年上半年主要業務運營資料

截止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東風汽車集團整車生產量和銷售量分別為1,398,638輛和1,389,792輛。根據中國汽車工業協會公佈的統計數字，按國產商用車和乘用車的銷售總量計算，東風汽車集團二零一四年市場佔有率約11.9%。下表顯示東風汽車集團二零一四年商用車和乘用車產銷量及以銷量計算的市場佔有率：

	生產量 (輛)	銷售量 (輛)	銷量市場佔有率 (%) <sup>1</sup>
<b>商用車</b>	<b>226,512</b>	<b>209,246</b>	<b>10.21</b>
卡車	206,025	189,392	10.70
客車	20,487	19,854	7.12
<b>乘用車</b>	<b>1,172,126</b>	<b>1,180,546</b>	<b>12.25</b>
基本型乘用車	750,274	766,667	12.46
MPVs	178,782	180,657	20.48
SUVs	240,448	231,160	12.68
交叉型	2,622	2,062	0.27
<b>合計</b>	<b>1,398,638</b>	<b>1,389,792</b>	<b>11.90</b>

1 根據中國汽車工業協會公佈的統計數字計算



## 董事會報告書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業務收入：

業務	銷售收入 (人民幣百萬元)	佔集團銷售 收入的比例 (%)
乘用車	7,516.00	24.3
商用車	22,631.00	73.1
金融	712.00	2.3
其他	90.00	0.3
合計	30,949.00	100

模擬比例合併方式核算，本集團截止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業務收入：

業務	銷售收入 (人民幣百萬元)	佔集團銷售 收入的比例 (%)
乘用車	65,188.00	69.9
商用車	26,392.00	28.3
金融	858.00	0.9
其他	776.00	0.9
合計	93,214.00	100

### (三) 2014年上半年主要經營成果

#### 1、經營規模、品質穩步提升

東風汽車集團上半年累計銷售汽車約139萬輛，同比增長約14.8%，高於行業6.44個百分點，市場佔有率約11.9%，比去年同期提高約0.7個百分點。其中乘用車銷售約118.1萬輛，同比增長約21.5%；商用車受國三、國四排放標準未能如期切換的影響，共銷售約20.9萬輛，同比下降約12.5%。類比比例合併方式核算，實現銷售收入932.14億元，同比增長30.3%，股東應佔利潤約人民幣85.06億元，同比增長53.6%，利潤增長高於銷量和銷售收入增長，經營品質繼續穩步提升。

### 2、國際化發展實現突破

東風汽車集團入股PSA集團，並與其締結全球戰略聯盟，本公司和PSA將在國際業務、商品和技術協同、採購及供應商體系協同等多方面深化合作。東風日產大連工廠建設順利推進，東風本田三工廠破土動工，神龍第四工廠落戶成都，東風柳汽柳東新區乘用車新工廠一期工程建成投產，公司事業佈局得到進一步優化。東風汽車集團與沃爾沃、東風雷諾、東風格特拉克等重大戰略專案，均按計劃有序推進。

### 3、產能建設、新品投放有序推進

根據東風汽車集團戰略規劃，在汽車市場增速放緩的背景下，本公司審慎處理產能建設投資，有序推進各主要合資公司的新產能建設和新產品開發和投產專案。上半年完成固定資產投資約人民幣59.43億元(未經按比例合併調整)。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東風汽車集團汽車整車總產能約297.2萬輛，發動機總產能約290萬台，其中商用車整車產能約62.2萬輛，商用車發動機總產能約37萬台；乘用車整車產能約235萬輛，乘用車發動機總產能約253萬台。

同時，東風汽車集團根據國家相關法規政策要求和市場需要，合理安排新產品導入和新車型專項投入，適時推出適應市場的產品。上半年東風汽車集團陸續推出多款新車型，商品綫進一步豐富。新奇駿、東風標緻2008等新品投放市場後表現強勁，有效地支撐了東風汽車集團上半年銷量目標的達成。

### 4、自主研發能力取得長足提升

東風汽車集團持之以恆的加強研發建設，確保了乘用車和商用車研發齊頭並進。二零一四年上半年，東風汽車集團總計開展了352個相關專案的商品開發工作，其中乘用車方面開展52個，商用車方面開展近300個實例車型的商品開發工作，且近40%已經完成並投放市場。

新能源汽車方面，搭載全鋁框架等全新技術的純電動轎車EJ02/04車型已經完成開發工作並投放市場進行示範運營，匹配ISG、純電動等技術的A60轎車也在開發之中。

## 董事會報告書

基礎技術研究方面，東風汽車集團總計開展了200餘項汽車基礎技術研究專案，專案內容涵蓋材料技術、發動機技術、電子電控技術、安全技術、新能源技術、整車開發平台、製造裝備工藝、整車疲勞分析等領域，這些項目的研發將為東風汽車集團後續的發展和產品技術水準提升提供強有力的支撐。

二零一四年上半年，東風汽車集團完成專利申請731項，其中發明專利申請125項，實用新型專利404項，外觀設計202項。

### 5、安全生產與環境保護運行平穩

東風汽車集團通過建立有效的安全生產管理體系，開展安全管理診斷、專項整治、安全生產月等活動，落實各級管理主體的職責，強化過程管控，各項安全指標得到較好控制。

二零一四年上半年，東風汽車集團認真貫徹執行國家出台的節能減排、建設生態文明的政策法規，杜絕了各類環境污染和能源浪費事故，節能減排主要指標得到較好控制。能源結構持續優化，能源利用效率不斷提高。與二零一三年同期相比，萬元增加值綜合能耗降低13.93%，COD、SO<sub>2</sub>分別下降3.19%及2.43%。

### 6、推進「潤」計劃實施，履行社會責任

二零一四年上半年，隨著「大協同」戰略的穩步推進，東風汽車集團以系統規劃、整體部署、協同實施為行動綱領全面履行社會責任。深入推進公司社會責任「潤」計劃，打造東風汽車集團在環境、公益、文化領域的履責品牌項目。啟動「和暢東風」汽車公民文化活動，聯合中國道路交通安全協會、中國汽車文化促進會發佈了中國首個汽車公民行為指引—《中國汽車公民文明公約》，並以此為核心開展「益路平安」東風愛心大行動；舉辦「東風夢想車」中國青年環保汽車創意設計大賽；推進「東風潤苗行動」愛心助學系列活動等。通過加強社會責任工作的工作協同，積極借助媒體、履責成果考察等平台，培育鞏固了全社會對東風的情感認同，實現東風品牌與社會責任品牌的雙提升。

二零一四年上半年以來，東風汽車集團一系列社會責任工作產生了廣泛的社會影響力，並先後榮獲二零一四中國汽車行業企業社會責任「履責企業」、「優秀案例」等獎項。

### 7、 規範信息披露，加強投資者關係管理

東風汽車集團根據上市規則監管要求，規範資訊披露工作，確保及時、公平、準確、完整的披露集團經營相關資訊。二零一四年上半年，本公司依照香港聯交所上市規則共發佈25期公告。

二零一四年上半年，東風汽車集團亦通過業績推介會、新聞發佈會、境內外路演、日常接待、電話會議等多種形式，保持與投資者及媒體的緊密聯繫。上半年共組織全球非交易路演2次，反向路演3次，及推介活動3次，日常投資者接待18次，安排一對一電話會議38次，安排大型電話組會4次。

#### (四) 業務展望

二零一四年下半年，東風汽車集團仍將面臨比較複雜的經營環境。就汽車行業而言，近年來呈現穩速增長的新常態，汽車產業發展蘊含著重大的發展機遇：深化改革的紅利持續釋放，居民收入不斷提高，城鎮化迎來快速發展的時期，汽車金融推動汽車消費更加普及，互聯網將深刻改變汽車工業的傳統生態，新能源汽車面臨重大的突破。下半年，汽車面臨的挑戰也很多：下半年，國內經濟面臨的內外不確定因素仍然很多，經濟下行壓力仍在；受排放法規升級影響，商用車下半年需求可能持續下滑；汽車與環境、能源、交通的矛盾日益突出，城市限購限行也將給汽車銷售帶來新的考驗；中日關係的走向對日系品牌企業可能造成持續影響。

鑒於上述因素，東風汽車集團對下半年行業形勢持謹慎樂觀的態度，預計全年將保持穩速增長，但下半年經營壓力有所增大。基於此，本集團將促進主要業務單元積極應對市場變化，堅定信心，積極作為，著力穩增長，確保全年經營目標的達成。

# 董事會報告書

## 二、企業管治

### (一)、企業管治概覽

本公司一貫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香港聯合交易所《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的相關要求，嚴格按照《東風汽車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公司各項管治制度指導、規範日常經營活動，並適時檢討公司經營、管理行為，同時注重公司管治透明度及股東問責的重要性，致力於不斷提升公司管治水平及實際管治成效，確保公司在正確的軌道上穩步發展，股東在公司的權益持續增長並得到有效維護。

#### 1、《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在本報告期內本公司一直完全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的規定。

#### 2、董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就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採納一套條款不低於《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所規定的行為守則。經本公司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已確認他們在本報告期內一直完全遵守標準守則。

#### 3、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公司董事會由11名董事構成，其中獨立非執行董事4人，獨立非執行董事張曉鐵先生具備會計和財務管理的資質。公司董事會的構成符合上市規則第3.10(1)條『董事會必須包括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第3.10A條『獨立非執行董事必須佔董事會成員人數至少三分之一』和第3.10(2)條『其中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必須具備適當的專業資格，或具備適當的會計或相關的財務管理專長』的規定。

### (二)、董事會業務

#### 1、董事會會議

二零一四年上半年，本公司共舉行了六次董事會會議，主要事項包括：

- 審議批准公司二零一三年中期事業計劃；

- 審議批准公司二零一四年財務預算；
- 審議批准公司二零一四年度投資計劃；
- 審議批准公司向東風汽車財務有限公司增資事宜；
- 審議批准公司與PEUGEOT SA開展戰略合作；
- 審議批准公司貸款(融資)上限及擔保事宜；
- 審議批准公司併購法國標緻雪鐵龍集團股權暨全球戰略聯盟合作項目；
- 審議批准設立東風汽車(香港)國際有限公司；
- 審議批准設立東風汽車投資(上海)有限公司；
- 審議批准公司簽署併購PEUGEOT SA股權相關協議；
- 審議批准公司向Volvo轉讓東風商用車有限公司45%股權；
- 審議確認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性；
- 審議通過董事監事酬金方案；
- 審議通過發行配發股份；
- 審議通過年報相關事宜；
- 審議通過銀行授信額度及授權辦理融資；
- 審議通過主審審計師聘用事宜；
- 審議通過召開公司股東周年大會相關事宜；
- 審議批准設立東風標緻雪鐵龍汽車銷售有限責任公司。

## 董事會報告書

董事會會議能進行富有成效的討論及作出迅速而審慎的決策。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各位董事出席董事會會議的詳情如下：

董事會成員	出席會議／會議次數		備註
	董事會	出席率	
<b>執行董事</b>			
徐平	6/6	100%	
朱福壽	6/6	100%	
李紹燭	6/6	100%	
<b>非執行董事</b>			
童東城	5/6	83%	
歐陽潔	6/6	100%	
劉衛東	6/6	100%	
周強	5/6	83%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馬之庚	5/6	83%	
張曉鐵	6/6	100%	
曹興和	6/6	100%	
陳雲飛	6/6	100%	

公司管理層負責向董事會提供審議各項議案所需要的相關資料和資訊，並在董事會召開時安排了管理人員彙報各項工作，特別是公司重大項目的進展。

## 2. 董事會專門委員會

### 審計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21條及第3.22條成立審計委員會。審計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閱及監督本公司的財務報告過程及內部監控系統，並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及意見。審計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全部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包括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審計委員會主席是張曉鐵先生，具備上市規則第3.10(2)條所規定的專業資格。審計委員會其他成員為陳雲飛先生和歐陽潔先生。

審計委員會已經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財務報告。

###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25條及第3.26條成立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擬定董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方案和中長期激勵方案，並報董事會批准。薪酬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包括一名執行董事，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主席是馬之庚先生，薪酬委員會其他成員為曹興和先生和李紹燭先生。

###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A.5.1條至第A.5.4條的規定成立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提名董事人選，並對董事提名人選、選擇標準和程式進行研究、審查以及提出建議。提名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獨立非執行董事佔多數，其中主席為公司董事長徐平先生，其他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馬之庚先生和張曉鐵先生。

## 三、重要事項

### 中期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業績及本集團於當日的財務狀況載列於本中期報告的第28頁至47頁未經審核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董事會決定本公司不就二零一四年上半年盈利分派股息。

###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

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六日(法國時間)，本公司與法國政府、EPF、FFP及PSA簽署增資入股總協定，根據協定，本公司將認購PSA增加資本儲備而發行的股份(523,999,995歐元)及供股(不超過約276百萬歐元)。(詳細資訊請查閱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七日發佈的公告。)

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九日(法國時間)，東風香港已根據DFG認購協議於完成認購根據PSA增加資本儲備將予發的69,866,666股PSA股份。緊隨有關認購完成後，東風香港持有PSA於本公告日期經擴大股本約14%。

### 重大訴訟

二零一四年二月，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東風商用車有限公司(DFCV)收到仲裁通知。仲裁申請人就本公司及DFCV與其簽訂相關協議之爭議申請仲裁，申請人就指稱違反協議尋求賠償約合人民幣43億元，連同費用。



## 董事會報告書

本公司及東風商用車有限公司已就爭議尋求法律意見並將對索償積極抗辯及採取一適當步驟對申請人的指稱就其立場做抗辯。本公司相信爭議的結果將不會對本公司的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詳細資訊請查閱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二月十七日發佈的公告。)

### 股本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總股本為人民幣8,616,120,000元，分為8,616,120,000股普通股，每股面值均為人民幣1元。其中內資股總數5,760,388,000股，約佔已發行股份總數的66.86%；H股總數2,855,732,000股，約佔已發行股份總數的33.14%。

### 主要股東權益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須存置之權益登記冊的記錄，佔類別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股本數的人士(不包括本公司董事和監事)的權益及淡倉數目列示如下：

### 好倉及可供借出股份

名稱	股份類別	持有權益的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類別	
			股本百分比 (%)	佔總股本百分比 (%)
東風汽車公司	內資股	5,760,388,000	100	66.86
JPMorgan Chase & Co.	H股	396,701,553 <sup>(L)</sup>	13.89 <sup>(L)</sup>	4.60
		9,170,672 <sup>(S)</sup>	0.32 <sup>(S)</sup>	0.10
		326,033,492 <sup>(P)</sup>	11.41 <sup>(P)</sup>	3.78
SCMB Overseas Limited	H股	242,282,000 <sup>(L)</sup>	9.76 <sup>(L)</sup>	2.81
Standard Chartered Asia Limited	H股	242,282,000 <sup>(L)</sup>	9.76 <sup>(L)</sup>	2.81
Standard Chartered Bank	H股	242,282,000 <sup>(L)</sup>	9.76 <sup>(L)</sup>	2.81
Standard Chartered Holding Limited	H股	242,282,000 <sup>(L)</sup>	9.76 <sup>(L)</sup>	2.81
Standard Chartered Holdings (International) B.V.	H股	242,282,000 <sup>(L)</sup>	9.76 <sup>(L)</sup>	2.81
Standard Chartered MB Holdings B.V.	H股	242,282,000 <sup>(L)</sup>	9.76 <sup>(L)</sup>	2.81
Standard Chartered Private Equity Limited	H股	242,282,000 <sup>(L)</sup>	9.76 <sup>(L)</sup>	2.81
BlackRock, Inc.	H股	195,534,622 <sup>(L)</sup>	6.85 <sup>(L)</sup>	2.26
Prudential plc	H股	169,733,093 <sup>(L)</sup>	5.94 <sup>(L)</sup>	1.96
Edinburgh Partners Limited	H股	153,514,000 <sup>(L)</sup>	5.38 <sup>(L)</sup>	1.78

註：

L — 好倉

S — 淡倉

P — 可供借出股份

### 董事和監事在公司股本中的權益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未獲悉本公司董事和監事持有本公司任何股本權益並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進行任何有關本公司股本權益的買賣。

### 股票增值權

本公司股東為核心管理及技術人員採納股票增值權計劃。該計劃的目的是將高層管理人員的財務權益與東風汽車集團日後的經營業績及H股股價表現掛鉤。本公司不會就股票增值權計劃發行股份。因此，本公司股東的權益不會因授予股票增值權而攤薄。

首期及第二期股票增值權均已履行完畢，包括行權、放棄及失效。

二零一三年七月十六日，本公司實施第三次股票增值權授予計劃。此次授予股票增值權為40,198,000個單位，授予價格為港幣9.67元，由授出日期起計最少兩年內，不得行使股票增值權，且受以下其他限制規定：

- (a) 授予日期後第三年，可行使的已授股票增值權最多為33%；
- (b) 授予日期後第四年，可進一步行使已授股票增值權的33%；及
- (c) 授予日期後第五年，可行使其餘的34%已授股票增值權。

第三次股票增值權計劃在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七日董事會會議獲董事會授權。授予實施方案已獲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批准。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一、主管業務分析

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於二零一一年五月頒佈了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合營安排，就投資在合營企業權益的核算進行重新規定，取消對合營企業採用比例合併的選擇權，繼而要求對合營企業採用權益法核算。

本集團從二零一三度報告開始，管理層討論與分析所列示的本集團財務資料(包括同期資料)均以比例合併法資料為主，以使閱讀者可以和過往的財務資料具有連續性。同時，權益法核算的資料也會進行部分相應的列示。

為方便閱讀者快速理解本集團本期主要財務資料，下表列示了包括比例合併和權益法的資料對比。

	本集團 (比例合併) 人民幣百萬元	合營企業 人民幣百萬元	本集團 (權益法) 人民幣百萬元
收入	93,214	62,265	30,949
銷售成本	-73,348	-46,852	-26,496
其他收入	1,852	1,232	620
銷售及分銷成本	-4,961	-3,765	-1,196
管理費用	-3,032	-1,611	-1,421
其他費用淨額	-3,606	-2,433	-1,173
財務費用	-311	-75	-236
應佔溢利及虧損：			
合營企業	—	-6,178	6,178
聯營企業	2,281	72	2,209
稅前溢利	12,089	2,655	9,434
所得稅開支	-3,130	-2,253	-877
年內溢利	8,959	402	8,557
母公司權益持有人	8,506	—	8,506
非控股權益	453	402	51
資產總額	197,753	58,963	138,790
負債總額	-122,667	-55,395	-67,272
資產淨額	75,086	3,568	71,518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70,363	—	70,363
非控股權益	4,723	3,568	1,155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1、收入

二零一四年上半年中國汽車行業進行平穩發展，全年銷售汽車約1,168.35萬輛，同比增長約8.4%。其中乘用車銷售約963.38萬輛，同比增長11.2%；商用車實現銷量約204.97萬輛，同比下降3.2%。

二零一四年上半年，本集團積極應對各種風險和挑戰，經營保持穩健增長，本集團本期累計銷售汽車約138.98萬輛，同比增長約14.8%。其中乘用車銷售約118.05萬輛，同比增長約21.5%；商用車銷售約20.93萬輛，同比下降約12.5%。按銷量計算，本集團國內市場佔有率約11.9%，較上年度同期增長約0.7個百分點；其中乘用車市場佔有率約12.3%，較上年同期增長約1.1個百分點，商用

車市場佔有率為10.2%，較上年度同期降低約1.1個百分點。

本集團按比例合併的收入約人民幣932.14億元，較去年同期的約人民幣715.20億元增加約人民幣216.94億元，增長約30.3%。剔除二零一三年收購商用車業務引起的合併口徑變化因素，按二零一三年一至六月同口徑，本集團按比例合併的收入約人民幣827.50億元，較去年同期的約人民幣715.20億元增加約人民幣112.30億元，增長約15.7%；本集團按權益法核算的收入約人民幣309.49億元，較去年同期的約人民幣97.50億元增加約人民幣211.99億元，增長約217.4%；收入的增長除二零一三年收購商用車業務引起的合併口徑變化外，主要來自於乘用車銷量的增加及新產品的投放對銷售收入的貢獻。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銷售收入 (比例合併) 人民幣百萬元	銷售收入 (權益法) 人民幣百萬元	銷售收入 (比例合併) 人民幣百萬元	銷售收入 (權益法) 人民幣百萬元
乘用車	65,188	7,516	51,960	4,490
商用車	26,392	22,631	18,761	4,989
金融	858	712	377	248
其他	776	90	422	23
<b>合計</b>	<b>93,214</b>	<b>30,949</b>	<b>71,520</b>	<b>9,750</b>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1.1 乘用車業務

本集團按比例合併的乘用車銷售收入由去年同期約人民幣519.60億元增加約人民幣132.28億元至約人民幣651.88億元，增幅約25.5%。其中乘用車整車銷售收入由去年同期約人民幣459.31億元，增加約人民幣129.87億元至本期約人民幣589.18億元，增幅約28.3%。剔除二零一三年收購商用車業務引起的合併口徑變化因素，按二零一三年一至六月同口徑，本集團按比例合併的乘用車收入約人民幣624.24億元，較去年同期的約人民幣519.60億元增加約人民幣104.64億元，增長約20.1%；銷售收入的增長主要來自乘用車整車銷量的增長，其中東風日產乘用車較同期銷量增長20%，東風本田汽車較同期銷量增長23%，神龍汽車較同期銷量增長24%；東風柳州汽車乘用車較同期增長34%；按權益法核算，本期乘用車銷售收入由去年同期約人民幣44.90億元增加約人民幣30.26億元至約人民幣75.16億元，增幅約67.4%。

### 1.2 商用車業務

本集團按比例合併的商用車銷售收入由去年同期約人民幣187.61億元增加約人民幣76.31億元至約人

民幣約263.92億元，增幅約40.7%。其中商用車整車銷售收入由去年同期約人民幣162.59億元增加約人民幣62.81億元至本期約人民幣225.40億元，增幅約38.6%。剔除二零一三年收購商用車業務引起的合併口徑變化因素，按二零一三年一至六月同口徑，本期集團按比例合併的商用車收入約人民幣188.92億元，較去年同期的約人民幣187.61億元增加約人民幣1.31億元，增長約0.7%，主要來自國四車型單台銷售收入的增加及銷售結構的優化；按權益法核算，本期商用車銷售收入由去年同期約人民幣49.89億元，增加約人民幣176.42億元至約人民幣226.31億元，增幅約353.6%。

### 1.3 金融業務

隨著收購商用車業務，本集團金融業務的發展，金融業務量和收益都有比較大的增加，為了使投資者更清楚的瞭解本集團業務，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開始對金融業務進行單獨說明。

本集團金融業務主要包括集團資金集中管理、吸收集團成員單位存款、辦理成員單位貸款及委託貸款、對成員單位辦理票據承兌與貼現、辦理成員單位之間清算、同業拆借、成員單位產品的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消費信貸、買方信貸及融資租賃等，本集團二零一四年上半年與去年同期相比業務量綜合增長66%，按照比例合併的金融業務銷售收入由去年同期約人民幣3.77億元增加約人民幣4.81億元至約人民幣8.58億元，增幅約127.6%。按二零一三年上半年同口徑，本期集團按比例合併的金融業務銷售收入約人民幣6.58億元，較去年同期的約人民幣3.77億元增加約人民幣2.81億元，增長約74.5%；按權益法核算，本期金融業務收入由去年同期約人民幣2.48億元，增加約人民幣4.64億元至約人民幣7.12億元，增幅約187.1%。

### 2、銷售成本及毛利

本集團二零一四年上半年按比例合併的毛利總額約人民幣198.66億元，較去年同期的約人民幣137.07億元增加約人民幣61.59億元，增幅約44.9%。綜合毛利率從去年同期的約19.2%增長約2.1個百分點至本期的約21.3%。毛利和毛利率的變化主要來自：(1)投放了新世代天籟、新奇駿、2008等乘用車車型，商用車也增加國四等高附加值的新產品；(2)銷售量和銷售結構較去年均有所改善；(3)集團在全價值鏈採取富有成效的降成本措施；(4)人民幣兌美元升值和日元兌美元的貶值。

### 3、其他收益

本集團按比例合併的其他收入總額約人民幣18.52億元，較去年同期的約人民幣33.15億元，減少約人民幣14.63億元，剔除二零一三年收購商用車業務引起的合併口徑變化因素，按二零一三年上半年同口徑，本集團按比例合併的其他收益約人民幣16.92億元，較去年同期的約人民幣33.15億元減少約人民幣16.23億元，減少約49.0%；主要是去年同期含重組商用車業務一次性收益約17.59億元。

### 4、銷售及分銷成本

本集團按比例合併的銷售及分銷成本約人民幣49.61億元，較去年同期的約人民幣42.83億元增加約人民幣6.78億元；佔銷售收入的比重，從去年同期的約6.0%，降低約0.7個百分點至約5.3%。剔除二零一三年收購商用車業務引起的合併口徑變化因素，按二零一三年上半年同口徑，本集團按比例合併的銷售及分銷成本約人民幣46.48億元，較去年同期的約人民幣42.83億元增加約人民幣3.65億元，增長約8.5%；主要是為了開拓市場和改善產品結構，市場開拓費及廣告費、運輸費等費用支出的增加。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5、 管理費用

本集團按比例合併的管理費用總額約人民幣30.32億元，較去年同期的約人民幣23.04億元，增加約人民幣7.28億元。管理費用佔銷售收入的比重，從去年同期約3.2%，增加約0.1個百分點至本年約3.3%。剔除二零一三年收購商用車業務引起的合併口徑變化因素，按二零一三年上半年同口徑，本集團按比例合併的管理費用約人民幣26.03億元，較去年同期的約人民幣23.04億元增加約人民幣2.99億元，增長約13.0%；主要是職工薪酬、折舊攤銷等費用的增加。

### 6、 其他費用淨額

本集團按比例合併的其他費用淨額約人民幣36.06億元，較去年同期的約人民幣25.66億元增加約人民幣10.40億元。剔除二零一三年收購商用車業務引起的合併口徑變化因素，按二零一三年上半年同口徑，本集團按比例合併的其他費用淨額約人民幣32.42億元，較去年同期的約人民幣25.66億元增加約人民幣6.76億元，增長約26.3%；主要是增加技術投入產生技術開發費的增加。

### 7、 人工成本

本集團按比例合併的人工成本(包括董監事酬金)約為人民幣50.33億元，較去年同期的約人民幣33.73億元，增加約人民幣16.60億元，除合併口徑影響外，汽車產銷量增長使得人工需求增加而由此帶來一般工資及福利費用開支增加，以及職工工資水準的正常調整。

### 8、 折舊費用

本集團按比例合併的折舊費用約人民幣19.13億元，較去年同期的約人民幣14.54億元增加約人民幣4.59億元。

### 9、 財務費用

本集團按比例合併的財務費用約人民幣3.11億元，較去年同期的約人民幣1.27億元增加約人民幣1.84億，剔除二零一三年收購商用車業務引起的合併口徑變化因素，按二零一三年上半年同口徑，本集團按比例合併的財務費用約人民幣2.72億元，較去年同期的約人民幣1.27億元增加約人民幣1.45億元，增長約114.2%；主要是借款利息的增加。

### 10、所得稅

本集團按比例合併的所得稅支出約人民幣31.30億元，較去年同期的約人民幣20.40億元增加約人民幣10.90億元。本期的有效稅率約25.9%，較去年同期的有效稅率約25.6%增加約0.3個百分點。剔除二零一三年收購商用車業務引起的合併口徑變化因素，按二零一三年上半年同口徑，本集團按比例合併的所得稅約人民幣30.12億元，較去年同期的約人民幣20.40億元增加約人民幣9.72億元，增長約47.6%。

### 11、年內溢利

基於以上原因，本集團按比例合併的的股東應佔溢利約人民幣85.06億元，較去年同期的約人民幣55.38億元增加約人民幣29.68億元，增加約53.6%；每股盈利約人民幣98.72分，較去年同期的約人民幣64.28分增加約人民幣34.44分，增加約53.6%。淨利潤率(股東應佔溢利佔收入總額的百分比)約9.1%，較去年同期的約7.7%，增加約1.4個百分點；淨資產回報率(股東應佔溢利佔平均淨資產的百分比)約25.5%，較去年同期的約19.8%，增加約5.8個百分點。

### 12、總資產

本期，本集團按比例合併的總資產約人民幣1,977.53億元，較上年末的約人民幣1,712.04億元增加約人民幣265.49億元；主要是現金、應收款項、存貨及於聯營企業的投資增加。

### 13、總負債

本期，本集團按比例合併的總負債約人民幣1,226.67億元，較上年末的約人民幣1035.63億元增加約人民幣191.04億元；主要是短期借款、應付款項的增加。

### 14、總權益

本期，本集團按比例合併總權益約人民幣750.86億元，較上年末的約人民幣676.41億元增加約人民幣74.45億元，其中母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約人民幣703.63億元，較去年同期的約人民幣631.35億元增加約人民幣72.28億元。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15、流動資金與來源

	二零一四年 截至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一三年 截至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百萬元)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5,325	7,960
投資活動產生/(動用)的現金流量淨額	(11,312)	(1,043)
融資活動動用的現金流量淨額	13,998	485
現金和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8,011	7,402

本集團來自經營活動的現金流入淨額約人民幣53.25億元。其中：(1)扣除折舊及減值等非現金項目的稅前溢利約人民幣118.40億元；(2)存貨增加導致現金流出約人民幣32.04億元；(3)支付稅金導致現金流出約人民幣35.91億元。與去年同期的現金流入淨額約人民幣79.60億元比較，集團本年來自經營活動的現金流量淨額減少約人民幣26.35億元，主要原因：(1)存貨佔用資金的增量增加導致現金流出約人民幣43.35億元；(2)貿易應付款項、應付票據及其他應付款增量較上年同期減少導致現金流出約人民幣20.84億元；(3)金融業務產生的貸款與應收款項佔用資金的增量增加導致現金流出約人民幣12.70億元；(4)已交所得稅增加導致現金流出約人民幣10.32億元；(5)貿易應收款項、應收票據、預付賬款、按金和其他應收款佔用資金的增量減少，導致現金流入約人民幣77.30億元。

本集團來自投資活動的現金流出淨額約為人民幣113.12億元。其中：(1)為擴大產能和開發新產品，購買物業、廠房和設備現金流出約人民幣39.73億元的；(2)投資聯營公司現金流出約人民幣68.00億元。與去年同期的流出淨額約人民幣10.43億元比較，集團本期投資活動流出的現金淨額增加約人民幣102.69億元，主要原因：(1)投資聯營公司增加導致現金流出約人民幣115.16億元；(2)定期存款減少導致現金流入10.37億元。

本集團來自融資活動的現金流入淨額約為人民幣139.98億元。其中：(1)計息借款淨額增加現金流入約人民幣139.84億元；與去年同期產生的流出淨額約人民幣4.85億元比較，集團本期籌資活動流出的現金淨額增加約人民幣135.13億元，主要原因是由於計息借款增加。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基於以上原因：截止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現金和現金等價物（即不計三個月或以上的定期存款）約人民幣425.23億元，比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345.13億元，增加約人民幣80.10億元。現金和銀行存款（即包括三個月或以上的定期存款）約人民幣515.22億元，比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430.23億元，增加約人民幣84.99元。本集團的淨現金（即現金和銀行存款減借貸）由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323.14億元減少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的約人民幣244.86億元，減少約人民幣78.28億元。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產權比率（總借貸佔股東權益總額的百分比）約38.6%，比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的約21.9%增加約16.7個百分點。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約1.07倍，比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的約1.10倍減少約0.03倍；速動比率約0.94倍，比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的約0.97倍減少約0.03倍。

### 16、資本效率

本集團存貨周轉天數約39天，比去年同期的周轉天數約37天增加約2天，本集團應收款項（含應收票據）的周轉天數由去年同期的約92天減少約10

天至本年的約82天。其中應收賬款（不含應收票據）的周轉天數約14天，與去年同期周轉天數約13天增加1天；應收票據周轉天數約68天，與去年同期的周轉天數約79天減少約11天。集團對應收票據有嚴謹的管理規章制度，只接受具信譽的銀行及有實力的客戶的申請，銀行承兌的票據由客戶的銀行承擔信貸風險。

## 二、核心競爭力分析

東風汽車集團在激烈的市場競爭中能夠保持行業領先地位及穩定地增長態勢，其核心競爭力主要體現在以下幾個方面：

### 1、較強的行業影響力

本公司的母公司東風汽車公司是中國汽車行業傳統三強之一，產銷規模位穩居行業第二位，位居二零一四年《財富》世界500強第113位。在國內汽車行業擁有較強的行業影響力。

### 2、國內領先的商用車業務

東風汽車集團是中國最具有實力的商用車製造商。東風汽車集團商用車領域具有完整的價值鏈佈局，在研發體系和研發能力方面、在零部件體系方面、在先進的生產製造體系方面、在完善的銷售服務體系方面都是目前國內領先的水準。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3、國內知名的東風品牌

東風商標是中國汽車行業第一個馳名商標，東風品牌是中國名牌產品。據英國品牌顧問公司Brand Finance發佈的二零一三年度品牌價值排行榜，在汽車領域，東風品牌位居全球第31位，是價值最高中國汽車品牌。根據Interbrand發佈二零一三最佳中國品牌價值排行榜東風汽車排名第27位，也是汽車行業最高的排名。由國家工業和資訊化部指導發佈的二零一三年度中國工業企業品牌競爭力評價，東風位列該榜單的第8位。

### 4、行業最優的業務佈局

東風汽車集團是目前國內整車業務佈局最齊全的汽車集團，在各主要細分市場均有業務佈局。行業最優的業務佈局有利於東風汽車集團保持持續的發展，將有助於降低單一市場或單一企業發生的風險對東風整體的影響。

### 5、國際化的視野和管理理念

東風汽車集團處於充分競爭的汽車行業，堅持開放合作戰略，具有較強的市場意識和國際化視野。堅持開放合作與自主發展的統一，在開放中自主發展。堅持以市場為導向進行產品開發和業務流程優化。堅持經營品質優先，不盲目追求發展速度。堅持學習和借鑒國際上先進的管理經驗

和管理方法，在學習和借鑒中形成有東風自身特色的管理方式。

先進的管理理念和國際化的視野有利於東風汽車集團融入國際化發展，不斷提升國際化的經營管理能力。

### 6、發展良好的合資事業

東風汽車集團的合資業務單元已處於持續健康發展的軌道。東風汽車集團與各合作夥伴之間的戰略互信不斷增強，各方股東對合資公司的支持加大。合資公司自身體系發展能力在不斷增強，產品佈局、行銷網路、製造能力、研發能力等不斷強化。合資公司的盈利能力保持行業先進水準。

良好發展的合資事業為東風汽車集團整體事業發展尤其是自主品牌事業發展提供強大的支撐，包括相對充裕的資金支持，人才團隊的支持，管理的支持。

### 7、不斷增強的自主創新能力

在40多年的建設發展中東風汽車集團始終牢記振興中國汽車工業的使命，自主創新、自主發展。公司建立了較完善的商用車、乘用車、新能源汽車的研發體系，研發能力不斷增強。在國家發改委組織的國家級技術中心評價中位居汽車行業第2位。



# 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

於二零一四年中期報告披露日期，本公司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包括：

## 董事

徐平	執行董事、董事長
朱福壽	執行董事、總裁
李紹燭	執行董事
童東城	非執行董事
歐陽潔	非執行董事
劉衛東	非執行董事
周強	非執行董事
馬之庚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曉鐵	獨立非執行董事
曹興和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雲飛	獨立非執行董事

## 高級管理人員

蔡璋	副總裁、董事會秘書
----	-----------

## 監事

馬良杰	監事會主席
任勇	監事
馮果	獨立監事
趙軍	獨立監事
鐘兵	職工監事



## 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



### 部門經理

東風汽車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審計部總經理：康理

東風汽車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人事部總經理：何偉

東風汽車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財務會計部總經理：喬陽

東風汽車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技術發展部總經理：李建剛

東風汽車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經營管理部總經理：雷平

東風汽車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組織信息部總經理：呂傳文

東風汽車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國際事業部總經理：潘成政

東風汽車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辦公室總經理：趙書良

東風汽車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戰略規劃部總經理：廖振波

東風汽車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企業文化部總經理：陳鄖

東風汽車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監察部總經理：張昌東

東風汽車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員工關係部總經理：鐘兵

東風汽車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法律與證券事務部總經理：盧鋒

東風汽車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資本運營部總經理：盧鋒

東風汽車集團股份有限公司駐北京辦事處：許躍盛

東風汽車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共青團委員會書記：陳彬

#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中期簡明綜合收益表

	註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百萬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百萬元 (未經審核)
收益	2	30,949	9,750
銷售成本		(26,496)	(8,523)
毛利		4,453	1,227
其他收入	3	620	536
銷售及分銷成本		(1,196)	(696)
管理費用		(1,421)	(566)
其他費用淨額		(1,173)	(523)
財務費用	5	(236)	(82)
應佔溢利及虧損：			
合營企業		6,178	5,620
聯營企業		2,209	113
稅前溢利	4	9,434	5,629
所得稅開支	6	(877)	(74)
期內溢利		8,557	5,555
應撥歸：			
母公司擁有人		8,506	5,538
非控股權益		51	17
		8,557	5,555
股息	7	—	—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8		
期內基本		98.72分	64.28分
期內攤薄		98.72分	64.28分

##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中期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百萬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百萬元 (未經審核)
期內溢利	8,557	5,555
其後或重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公平值變動	—	37
相關所得稅開支	—	(9)
其後或重分類至損益的項目總額	—	28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8,557	5,583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應歸撥：		
母公司擁有人	8,506	5,566
非控股權益	51	17
	8,557	5,583

#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續)

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

##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註釋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百萬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百萬元 (經審核)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和設備	9	10,045	9,418
租賃預付款項		905	924
無形資產		2,440	2,432
商譽		1,587	1,587
於合營企業的投資		38,573	34,541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10,348	1,362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286	286
其他非流動資產		9,181	7,107
遞延所得稅資產		877	719
<b>非流動資產總額</b>		<b>74,242</b>	<b>58,376</b>
<b>流動資產</b>			
存貨		5,972	4,245
貿易應收款項	10	2,960	3,335
應收票據		11,476	11,403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1,249	10,528
應收合營企業款項		1,746	3,712
已抵押銀行結餘和定期存款	11	2,903	2,54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1	28,125	21,739
<b>持有待售資產</b>		<b>64,431</b>	<b>57,505</b>
		<b>117</b>	<b>117</b>
<b>流動資產總額</b>		<b>64,548</b>	<b>57,622</b>
<b>總資產</b>		<b>138,790</b>	<b>115,998</b>



##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續)

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

###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註釋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百萬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百萬元 (經審核)
<b>權益與負債</b>			
<b>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b>			
已發行股本		8,616	8,616
儲備		8,388	8,115
保留溢利		53,359	44,853
擬派末期股息		—	1,551
		<b>70,363</b>	<b>63,135</b>
非控股權益		<b>1,155</b>	899
<b>總權益</b>		<b>71,518</b>	<b>64,034</b>
<b>非流動負債</b>			
其他非流動負債		161	166
政府補助金		130	124
應付合營企業款項		2,652	2,838
遞延所得稅負債		665	147
非流動負債總額		<b>3,608</b>	<b>3,275</b>
<b>流動負債</b>			
貿易應付款項	12	15,851	13,480
應付票據		11,327	11,72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8,721	9,548
應付合營企業款項		4,961	6,197
計息借款	13	20,911	5,875
應付所得稅		603	837
準備		1,274	1,014
		<b>63,648</b>	<b>48,673</b>
與持有待售資產直接相關的負債		16	16
流動負債總額		<b>63,664</b>	<b>48,689</b>
<b>總負債</b>		<b>67,272</b>	<b>51,964</b>
<b>總權益與負債</b>		<b>138,790</b>	<b>115,998</b>
淨流動資產		<b>884</b>	<b>8,933</b>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b>75,126</b>	<b>67,309</b>

##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中期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非控股權益	總權益
	已發行股本	資本儲備	法定儲備	保留溢利	擬派股息	總計		
	人民幣百萬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百萬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百萬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百萬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百萬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百萬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8,616	1,541	6,574	44,853	1,551	63,135	899	64,034
已宣派二零一三年末期股息	—	—	—	—	(1,551)	(1,551)	—	(1,551)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8,506	—	8,506	51	8,557
與非控股股東交易	—	280	—	—	—	280	160	440
分佔合營企業其他權益變動	—	(7)	—	—	—	(7)	—	(7)
非控股股東注資	—	—	—	—	—	—	50	50
已付非控股股東股息	—	—	—	—	—	—	(5)	(5)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	8,616	1,814	6,574	53,359	—	70,363	1,155	71,518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非控股權益	總權益
	已發行股本	資本儲備	法定儲備	保留溢利	擬派股息	總計		
	人民幣百萬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百萬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百萬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百萬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百萬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百萬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8,616	1,512	5,358	37,140	1,292	53,918	85	54,003
已宣派二零一二年末期股息	—	—	—	—	(1,292)	(1,292)	—	(1,292)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	28	—	5,538	—	5,566	17	5,583
獲得附屬公司控制權	—	—	—	—	—	—	702	702
非控股股東注資	—	—	—	—	—	—	73	73
已付非控股股東股息	—	—	—	—	—	—	(17)	(17)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8,616	1,540	5,358	42,678	—	58,192	860	59,052

##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中期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註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百萬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百萬元 (未經審核)
<b>經營活動的現金流量</b>			
經營活動所產生的現金流量		(500)	(9,371)
已付所得稅		(750)	(59)
<b>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b>		<b>(1,250)</b>	<b>(9,430)</b>
<b>投資活動的現金流量</b>			
於聯營企業、合營企業投資及獲得附屬公司控制權投資		(9,405)	8,779
來自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的股息		5,369	5,313
其他投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1,755)	2,836
<b>投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流量淨額</b>		<b>(5,791)</b>	<b>16,928</b>
<b>融資活動的現金流量</b>			
借貸及發行債券所得款項		21,536	2,118
償還借貸及債券支付款項		(8,611)	(467)
其他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21	3
<b>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b>		<b>12,946</b>	<b>1,654</b>
<b>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b>		<b>5,905</b>	<b>9,152</b>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6,670	10,288
<b>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b>	11	<b>22,575</b>	<b>19,440</b>

#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註釋

### 1.1 公司資料

東風汽車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為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位於中國湖北省武漢市武漢經濟技術開發區東風大道特1號。

期內，本公司與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的主要業務是製造和銷售汽車、發動機及其他汽車零部件。

董事認為，本公司控股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是在中國成立的國有企業東風汽車公司(「東風汽車公司」)。

### 1.2 主要事項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以對價為800百萬歐元(約人民幣6,801百萬元)收購PSA Peugeot Citroën Group(「PSA」)14.1%的股權，本集團將該項投資作為對聯營企業的投資進行權益法核算。

於此未經審計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本集團享有的收購PSA可辨認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評估尚在進行中。相應地，本集團以增發至配股完成時之PSA的資本市場價值為依據暫時確認可辨認資產及負債公允價值超出投資成本產生的一次性稅前利得暫定為人民幣2,109百萬元，在應佔聯營企業的溢利及虧損中核算。

### 1.3 編製基準

未經中期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按照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不包括年度財務報表所須載列的全部資料和披露，應與本集團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1.4 重要會計政策

編製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見有關的年度財務報表)一致，惟以下所述者除外。

對國際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的修改：「金融工具：呈報」有關資產與負債的對銷	此修改為國際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呈報」的應用指引，並澄清了在資產負債表中對銷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若干規定。
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的修改：「投資主體的合併」	此等修改意味著許多基金和類似主體將獲豁免合併其大部分子公司。取而代之，基金和類似主體可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來計量其子公司。此等修改為符合「投資主體」定義並表現出某些特點的主體提供豁免。改變亦包括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引入投資主體須作出的披露。
對國際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的修改：「資產減值」有關可收回金額的披露	此修改針對有關已減值資產，若其可收回金額是根據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計算時，該可收回金額的資訊披露。
對國際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的修改：「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 衍生工具的替代	此修改就一項套期工具替代至中央對手方，並符合指定條件時，提供了對終止採用套期會計法的豁免。
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委員會／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委員會) — 解釋公告第21號：「徵費」	這是對國際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準備、或有負債和或有資產」的解釋。國際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載列確認負債的標準，其中一項標準為規定主體因為一項過往事件而產生現有債務(稱為債務事件)。此解釋澄清了產生支付徵費負債的債務事件指在相關法例中觸發支付徵費的活動。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中期期間首次生效的準則或解釋的修訂，預期不會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

## 1.5 估計

編製中期財務資料要求管理層對影響會計政策的應用和所報告資產和負債以及收支的數額作出判斷、估計和假設。實際結果或會與此等估計不同。

#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1.5 估計(續)

除收購PSA股份時享有的可辨認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所涉及的相關會計估計外，在編製此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時，管理層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作出的重大判斷和估計不確定性的關鍵來源，與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應用的相同。

## 2. 銷售貨物收益及分部資料

### 銷售貨物收益

銷售貨物收益指所售貨物的發票值經扣除增值稅、消費稅及其他銷售稅、經作出退貨及交易折扣撥備，並抵銷所有重大集團內公司間交易後的數額。

### 分部資料

為方便管理，本集團按產品及服務劃分業務單位，其四個可呈報分部如下：

- 商用車分部，主要生產及銷售商用車、相匹配的發動機及其他汽車零部件
- 乘用車分部，主要生產及銷售乘用車、相匹配的發動機及其他汽車零部件
- 金融分部，主要為集團外客戶和集團內公司提供金融服務
- 公司及其他分部，主要生產及銷售其他汽車相關產品

管理層單獨監察本集團經營分部的業績，以作出有關資源配置及表現評估的決策。分部表現基於經營分部的溢利或虧損評估，與綜合財務報表的溢利或虧損的計量方法一致。然而，本集團的資金(包括財務費用)及所得稅由集團整體管理，並不分配至經營分部。

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者認為本集團大部分綜合收益及業績來自中國市場，且綜合資產大部分位於中國，因此並無呈列地區資料。

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任何與單一外部客戶交易的收益佔本集團總收益的10%或以上。

##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2. 銷售貨物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商用車 人民幣百萬元 (未經審核)	乘用車 人民幣百萬元 (未經審核)	金融分部 人民幣百萬元 (未經審核)	公司和其他 人民幣百萬元 (未經審核)	總計 人民幣百萬元 (未經審核)
<b>收益</b>					
對外部客戶銷售	22,631	7,516	—	90	30,237
金融業務產生的利息收入	—	—	712	—	712
	22,631	7,516	712	90	30,949
<b>業績</b>					
分部業績	1,096	(364)	549	(284)	997
利息收入	179	79	—	28	286
財務費用					(236)
應佔下列各方的 溢利及虧損：					
聯營企業	—	28	114	2,067	2,209
合營企業	149	6,567	25	(563)	6,178
稅前溢利					9,434
所得稅開支					(877)
期內溢利					8,557

##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2. 銷售貨物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商用車 人民幣百萬元 (未經審核)	乘用車 人民幣百萬元 (未經審核)	金融分部 人民幣百萬元 (未經審核)	公司和其他 人民幣百萬元 (未經審核)	總計 人民幣百萬元 (未經審核)
<b>收益</b>					
對外部客戶銷售	4,989	4,490	—	23	9,502
金融業務產生的利息收入	—	—	248	—	248
	4,989	4,490	248	23	9,750
<b>業績</b>					
分部業績	214	(430)	229	(312)	(299)
利息收入	76	40	—	161	277
財務費用					(82)
應佔下列各方的 溢利及虧損：					
聯營企業	—	17	95	1	113
合營企業	2,096	3,912	19	(407)	5,620
稅前溢利					5,629
所得稅開支					(74)
期內溢利					5,555

### 3. 其他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百萬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百萬元 (未經審核)
政府補助金及補貼	66	4
利息收入	286	277
提供服務	49	63
重新計量先前所持被收購方股權之收益	—	40
收到合營企業管理派駐費用	84	96
其他	135	56
	620	536



##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4. 稅前溢利

本集團的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百萬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百萬元 (未經審核)
已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26,419	8,501
金融業務產生的利息支出(列入銷售成本中)	77	22
轉回存貨準備	(50)	(22)
無形資產攤銷	118	6
折舊	480	182
轉回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	(32)	(3)

### 5. 財務費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百萬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百萬元 (未經審核)
須於以下期間悉數償還的銀行貸款和其他借款的利息：		
五年內	159	11
貼現票據利息	8	22
中期票據利息	69	49
利息費用總額	236	82

### 6. 所得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百萬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百萬元 (未經審核)
即期所得稅	517	93
遞延所得稅	360	(19)
期內所得稅開支	877	74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及相關規定，本公司、其附屬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的企業所得稅根據現行法規、相關詮釋和慣例按期內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5%至25%的稅率計算。

##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6. 所得稅(續)

由於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並無於香港產生應課稅溢利，故並無計提香港利得稅準備。

遞延稅項資產主要就企業所得稅的若干未來可扣稅開支的暫時差異確認。

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按預期變現資產或償還負債期間所適用之稅率計算。

### 7.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 8.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的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按以下各項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百萬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百萬元 (未經審核)
盈利：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	8,506	5,538
	百萬元	百萬元
股份：		
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目	8,616	8,616

由於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並不存在可攤薄的潛在普通股，因此每股攤薄盈利等於每股基本盈利。

### 9. 物業、廠房和設備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合計約人民幣1,110百萬元(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87百萬元)，出售賬面淨值合計約人民幣3百萬元(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0百萬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出售淨收益約人民幣1百萬元(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折舊約人民幣480百萬元(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82百萬元)。

##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10. 貿易應收款項

本集團的商用車和乘用車銷售一般通過預付方式結算，即要求經銷商以現金或銀行承兌滙票預付。然而，對於長期大量購貨而還款紀錄良好的客戶，本集團可能提供予該等客戶一般介乎30日至180日的信貸期。發動機和其他汽車零部件銷售方面，本集團一般向客戶提供30日至180日的信貸期。貿易應收款項不計利息。

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扣除呆壞賬準備後)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百萬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百萬元 (經審核)
三個月內	1,690	1,784
三個月以上至一年	1,187	1,502
一年以上	83	49
	<b>2,960</b>	<b>3,335</b>

### 1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與已抵押銀行結餘及定期存款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百萬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百萬元 (經審核)
現金及銀行結餘	17,021	12,682
定期存款	14,007	11,600
	<b>31,028</b>	<b>24,282</b>
減：為取得一般銀行融資而抵押的銀行結餘和定期存款	(2,903)	(2,543)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28,125</b>	<b>21,739</b>
減：於獲得時原到期日三個月或以上的非抵押定期存款	(5,550)	(5,069)
中期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中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22,575</b>	<b>16,670</b>

##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12. 貿易應付款項

本集團的貿易應付款項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百萬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百萬元 (經審核)
三個月內	13,967	11,005
三個月以上至一年	1,680	1,642
一年以上	204	833
	<b>15,851</b>	<b>13,480</b>

### 13. 計息借貸

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五月十五日向投資者發行本金額人民幣3,000百萬元的短期票據。該短期票據以每份本金面額人民幣100元發行且於270日後到期。該短期票據按固定年息率3.8%計息。短期票據已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內悉數結清。

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五日向投資者發行本金額人民幣4,000百萬元的短期票據。該短期票據以每份本金面額人民幣100元發行且於270日後到期。短期票據按固定年息率4.88%計息，並將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二日悉數結清。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借款利息開支約人民幣228百萬元(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約人民幣60百萬元)。

### 14. 承擔

#### (a) 經營租賃承擔，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約應付的未來最低租金如下：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百萬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百萬元 (經審核)
一年內	149	149
一年後但不超過五年	590	590
超過五年	4,933	5,007
	<b>5,672</b>	<b>5,746</b>

##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14. 承擔(續)

#### (b) 承擔

除上文註釋14(a)所詳述的經營租賃承擔外，本集團於呈報期結算日有以下承諾：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百萬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百萬元 (經審核)
已簽約但尚未準備： 物業、廠房和設備	602	674

此外，未包含在上表中的本集團應佔合營企業本身的資本承擔如下：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百萬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百萬元 (經審核)
已簽約但尚未準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	3,054	3,431
已授權但尚未簽約： 物業、廠房及設備	6,195	2,440
	9,249	5,871

##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15. 或有負債

(a) 於呈報期結算日，本集團並無於財務報表計提準備的或有負債如下：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百萬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百萬元 (經審核)
具追索權已貼現銀行承兌滙票	8	196
具追索權已背書銀行承兌滙票	7,980	7,604
就授予以下各方的信貸向銀行提供的無償擔保：		
— 合營企業	55	804
	<b>8,043</b>	<b>8,604</b>

董事認為，由於該等財務擔保合同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公平值並不大，故並無將有關該等擔保的金融負債入賬。

(b)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十六日，一所巴西公司(「申請人」)對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就其與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訂立的協定與其他相關協定(統稱「協定」)所產生的爭議(「爭議」)向倫敦國際仲裁院提出仲裁。申請人就指稱違反協議尋求，除其他事項外，要求賠償約16.7億巴西雷亞爾(約合人民幣43億元)，連同費用。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已就爭議尋求法律意見並相信爭議的結果將不會對本公司的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爭議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二月十七日的公告。

##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16. 關聯方交易

- (a) 與東風汽車公司、同系附屬公司、東風汽車公司的合營企業、本集團的合營企業、聯營公司和附屬公司的非控股股東進行的交易。

期內，本集團與關聯方的重大交易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百萬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百萬元 (未經審核)
自下列各方購買汽車零部件／原材料：		
— 東風汽車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229	96
— 合營企業	5,788	957
	6,017	1,053
自下列各方購買汽車：		
— 東風汽車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3	—
— 合營企業	14	426
	17	426
自東風汽車公司購買用水、蒸汽及電力	297	43
付予東風汽車公司的租金開支	59	14
向東風汽車公司的附屬公司收取租金	6	6
自下列各方購買服務：		
— 東風汽車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88	52
— 合營企業	32	3
	120	55
自下列各方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 東風汽車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104	5
— 合營企業	67	—
	171	5
向下列各方支付利息：		
— 東風汽車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19	4
— 合營企業	69	18
	88	22

##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16. 關聯方交易(續)

(a) (續)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百萬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百萬元 (未經審核)
向下列各方銷售汽車零部件／原材料：		
— 東風汽車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及合營企業	83	10
— 合營企業	1,885	433
— 聯營公司	1	—
	1,969	443
向下列各方銷售汽車：		
— 東風汽車公司的附屬公司	961	16
— 合營企業	144	187
— 附屬公司的非控股股東	410	—
	1,515	203
向下列各方提供服務：		
— 合營企業	35	27
向下列各方收取利息：		
— 東風汽車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及合營企業	9	—
— 合營企業	7	18
	16	18
向下列各方收取費用及佣金：		
— 東風汽車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及合營企業	1	—
— 合營企業	7	8
	8	8



##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16. 關聯方交易(續)

#### (b) 與關聯方的未償還結餘：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百萬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百萬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包括以下與關聯方的結餘：		
— 東風汽車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及合營企業	204	331
— 附屬公司的非控股股東	—	8
	204	339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包括以下與關聯方的結餘：		
— 東風汽車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486	505
— 附屬公司的非控股股東	5	5
— 聯營公司	15	15
	506	525
貿易應付款項包括以下與關聯方的結餘：		
— 東風汽車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228	333
— 聯營公司	2	59
	230	392
其他應付款項、資金借貸及應計費用包括以下與關聯方的結餘：		
— 東風汽車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1,806	599
— 聯營公司	3	3
— 附屬公司的非控股股東	4	8
	1,813	610

#### (c)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短期僱員福利	11,294	7,463
退休福利	377	473
於損益表確認的股票增值權	2,287	—
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總額	13,958	7,936



## 釋義

於本中期報告中，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本公司」	指	東風汽車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根據中國法律於二零零四年十月十二日在中國境內註冊的股份有限公司，或(倘文義指註冊成立日期前任何時間)於本公司成立時由其所有及經營的實體及業務；
「東風合資公司」	指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其附屬公司或合營企業(包括彼等各自的附屬公司及合營企業)持有股本權益的合營企業；
「本集團」或「東風汽車集團」	指	本公司、其附屬公司、共同控制實體及其各自附屬公司和共同控制實體；
「合營企業」	指	合營企業是一種共同安排，共同控制安排的各方有權分享合營企業的資產。共同安排是指按照合約協定對某項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僅在相關活動要求共同享有控制權的各方作出一致同意之決定時存在；
「東風汽車公司」	指	東風汽車公司，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國有企業。本公司的母公司；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在中期報告所提述的中國，在地理上不包括香港、澳門或台灣；
「上市規則」	指	經不時修訂的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